

PTA 通告第 06/10 號
(全校學生適用)

國民學校
家長教師會

Parent & Teacher Association, Kwok Man School

電話：2981 0432
2981 7419
傳真：2981 6345



地址：長洲 國民路 30 號

各位家長：

第三屆法團校董會家長校董提名

第二屆法團校董會的家長校董及替代家長校董任期將於本年 3 月 31 日屆滿，
《國民學校家長教師會》現誠邀各合適家長，參選第三屆國民學校法團校董會家長
校董選舉。各位家長可自我提名或提名其他現正就讀本校子女的家長(必須取得候選人
同意)參選。選舉詳情如下：

家長校董空缺數目：2 名(一名家長校董及一名替代家長校董)

提名日期：由 2011 年 1 月 17 日至 1 月 28 日中午 12 時正止

投票日期：2011 年 3 月 4 日(星期五)晚上 7 時至 8 時 30 分

點票日期：2011 年 3 月 4 日(星期五)晚上 8 時 30 分

公佈結果：點票後即時公佈，結果翌日上載學校網頁內，並發通告予各位家長。

候選人：候選人須向選舉主任提供有關其個人資料的簡介(約 100 字)，並須在簡
介中申報有否觸犯《教育條例》第 30 條所載有關校董的註冊的規定。

請各位家長填妥回條，於 2011 年 1 月 28 日或以前交回班主任或於 1 月 28 日
中午 12 時前蒞臨本校提名。

國民學校家長教師會

法團校董會家長校董籌備委員會

謹啓

二零一一年一月十四日



國民學校法團校董會家長校董提名 回條

國民學校家長教師會

家長校董籌備委員會選舉主任：

頃接回條，知悉第三屆《國民學校法團校董會》家長校董選舉提名一事，本人

樂於參選

提名_____班_____學生家長_____參選，並已取得候選人同意

不作提名

_____班家長_____

簽署：_____

聯絡電話_____

日期_____

* 請在適當的內加「✓」

候選人同意提名、資格聲明及授權透露有關候選人紀錄 / 資料

1. 本人同意上文第一部份所述，獲提名為上述選舉候選人。
2. 本人証實上文第一部份所列有關本人之資料乃屬真實正確。
3. 本人特此聲明，據本人所知，本人並無觸犯《教育條例》第 30 條所載有關校董的註冊規定。

候選人簽署：_____

候選人姓名：_____

聯絡電話：_____

日期：_____